

伊滨区寇店镇停车场围墙及场地硬化工程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ZSRA-2024-022)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洛阳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伊滨区寇店镇停车场围墙及场地硬化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09.060374 万元, 招标人为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寇店镇寇店居民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伊滨区寇店镇停车场围墙及场地硬化工程, 工程内容: 停车场周边砖砌围墙及栏杆围墙、停车场地面硬化、场地划线、车辆进出场闸机管理设备安装、给水等建设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伊滨区寇店镇停车场围墙及场地硬化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伊滨区寇店镇停车场围墙及场地硬化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 支持创新、绿色发展、节约能源, 保护环境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 和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建造师)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承诺在中标后未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3.3 供应商须按照洛财购[2021]11号文件要求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 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合格者，取消其投标资格，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谈判文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0 月 23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需携带以下资料：（1）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及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2）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3）加盖公章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洛阳市西工区悦丰广场 10 楼 1005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洛阳市西工区悦丰广场 10 楼 1005 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伊滨区寇店镇停车场围墙及场地硬化工程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西工区九都路悦丰广场 10 楼 1010 室获取谈判文件，并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SRA-2024-022

2、项目名称：伊滨区寇店镇停车场围墙及场地硬化工程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1090603.74 元

最高限价：1090603.74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ZSRA-2024-022-01 伊滨区寇店镇停车场围墙及场地硬化工程

1090603.74 1090603.74 是 1090603.74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伊滨区寇店镇停车场围墙及场地硬化工程，工程内容：停车场周边砖砌围墙及栏杆围墙、停车场地面硬化、场地划线、车辆进出场闸机管理设备安装、给水等建设工程。

5.2 建设地点：洛阳伊滨区寇店镇寇店村

5.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4 采购包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5.5 采购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内容

5.6 工期：15 日历天

5.7 质量目标：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5.8 安全目标：杜绝死亡、重伤事故

5.9 文明工地目标：市级文明工地

5.10 扬尘防治目标：做到“七个 100%，八个必须”

6、合同履行期限：同工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支持创新、绿色发展、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和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3.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建造师）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承诺在中标后未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 3.3 供应商须按照洛财购[2021]11号文件要求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3.5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合格者，取消其投标资格，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谈判文件。

三、获取谈判文件

1. 时间：2024年10月23日至2023年10月25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西工区悦丰广场10楼1010室
3. 方式：现场获取，需携带以下资料：（1）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及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2）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3）加盖公章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4. 售价：竞争性谈判文件300元/份，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年10月2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西工区悦丰广场10楼1005室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 年 10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西工区悦丰广场 10 楼 1005 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谈判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相关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寇店镇财政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寇店镇寇店居民委员会

地 址：洛阳伊滨区寇店镇刘李村

联 系 人：郭先生

电 话：1359203158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审润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西工区悦丰广场 12 楼

联 系 人：杨女士

电 话：15837935151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